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运政办发〔2020〕7号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运城市推进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发展 2020年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各有关单位：

《运城市推进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发展2020年工作计划》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3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运城市推进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发展 2020 年工作计划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三篇光辉文献”精神，持续推进我市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向纵深发展，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有机旱作农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晋政发〔2017〕47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推进有机旱作农业发展工作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9〕95号）和《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运城市加快有机旱作农业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运政办发〔2018〕16号）要求，提出全市推进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发展2020年工作计划。

一、主要目标

把发展有机旱作节水农业作为带动全市农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目标，以绿色发展理念为统领，坚持点片示范与整体推进相结合，继续开展典型示范创建，在全市范围内创建1个有机旱作农业示范县和13个有机旱作农业封闭示范片。通过典型示范，大力实施耕地质量提升、农水集约增效、旱作良种攻关、农技集成创新、农机配套融合、绿色循环发展、品牌建设和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八大工程，形成一个模式（“有机旱作节水技术+特色产业发展”模式），做到六个结合（技术集成应用、特色产业培育、严格标

准生产、农业生态建设、名优品牌培育、体制机制创新相结合），实现三个率先（率先建立有特色的有机旱作节水农业技术体系、率先形成高效有序可借鉴的经营管理机制、率先做好有代表性的区域公共品牌）。到 2020 年底，全市有机旱作节水农业标准体系、技术体系和产业体系初步建立，绿色有机农产品认证检测面积增长幅度达到 30%以上，抗旱良种普及率达到 90%以上，农业机械化率达到 70%以上，全市农作物化肥农药使用量继续实现负增长。

二、重点工程

（一）耕地质量提升工程。

1. 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以土地平整、土壤改良与地力培肥、灌溉与排水、田间道路、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农田输配电等为主的高标准农田建设。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资金项目，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建设，力争 2020 年建设高标准农田 50 万亩以上，到 2020 年底全市高标准农田面积达到 400 万亩以上。（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2. 强化地力培肥。统筹当前和长远、生产和生态、工程和工艺、农机与农艺，突出“改、培、保、控”四字要领，以改良土壤、培肥地力、保水保肥、控污修复等措施实施年度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 500 万亩以上。紧紧围绕“测土、配方、配肥、供肥、施肥指导”五个关键环节，开展农企合作，通过公益性服务和社会化服务的有效衔接，大力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2020 年全市

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达到 90%以上，在各种农作物上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面积 1000 万亩次以上，主要农作物氮肥利用率达到 40%以上。（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3. 开展果菜有机肥替代化肥试点。在继续做好临猗、平陆部级苹果有机肥替代化肥示范推广项目的基础上，在果菜等高附加值经济作物上大力推广增施有机肥技术，通过畜禽粪污腐熟利用、农作物秸秆还田、绿肥种植等方式，不断提高我市土壤有机质含量。（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二）农水集约增效工程。

4. 大力支持节水灌溉工程建设。强化农田水利工程建设，水务部门抓好大中型灌区的水源工程建设和干、支、斗渠建设，提高灌溉水利用系数。农业部门抓好田间末级渠系、灌溉管路配套等建设，适量发展智能灌溉及水肥一体灌溉施肥技术，重点推广实施以管灌、喷灌、微灌为主的节水工程，打通农田灌溉“最后一公里”。在干旱缺水、没有灌溉条件的丘陵山区，探索配置新型软体集雨水窖 2800 方，蓄集和高效利用自然降水，进行集雨补灌。力争 2020 年全市发展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15 万亩以上。（市水务局、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5. 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以提高水肥利用效率为核心，在农田基础设施较好、有灌溉条件的地方，以滴灌、微喷灌、垄膜沟灌、膜下滴灌为重点模式，推广水肥一体化技术 2700 亩，实

现减肥增效，产业增值。（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6. 扎实推进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2020年，按照《全国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十三五”专项建设方案》要求，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支持，开展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通过工程实施，进一步减轻水土流失，提高土壤耕作层蓄水保墒能力，有效改善旱地耕作条件，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市水务局、市发展改革委负责）

（三）旱作良种攻关工程。

7. 引进选育抗旱节水新品种。紧紧围绕我市特色产业发展，以小麦、玉米、谷子、绿豆为重点作物，集中力量引进选育一批抗旱节水、适合机械化、抗病抗逆、省肥省药的农作物新品种。通过加快组织试验，筛选出适宜我市区域种植的抗旱新品种。（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8. 开展抗旱节水品种展示示范。加大抗旱节水新品种示范基地建设，以示范推广小麦、玉米、大豆、绿豆、谷子等作物为主，建立品种试验点49个，新品种筛选展示400亩。通过分作物、分区域广泛示范推广，加快品种更新，提高新品种应用水平，促进全市旱作节水品种大面积种植。（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四）农技集成创新工程。

9. 推广有机旱作节水农业集成技术。建立健全科技服务体系，推广小麦宽窄行探墒沟播技术35万亩，推广韭菜日晒高温覆膜技

术 5000 亩，探索推广长山药、西兰花、娃娃菜等特色蔬菜节水灌溉技术，解决关键生产技术问题，充分发挥运城市农业科研机构的优势专家资源，确保新技术的引入和技术方案的准确到位，形成一支专业化的科技服务力量。同时利用科技活动周等科普宣传活动，不断加大宣传力度，进一步促进我市有机旱作节水农业新品种、新技术的示范推广。（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负责）

10. 立项支持技术研发与示范。在 2020 年重点研发计划指南中设立有机旱作特色农业绿色栽培技术研发应用重点项目，对绿色生产关键技术研究内容和有机旱作节水农业集成技术进行立项支持。（市科技局、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五）农机配套融合工程。

11. 开展丘陵山区农田宜机化改造。2020 年，在丘陵山区实施农田宜机化改造面积 500 亩，建立一套因地制宜、科学规范、系统高效的“宜机化”改造建设办法，为全面展开“宜机化”改造奠定技术基础。（市农机发展中心负责）

12. 开展农机深松整地。2020 年，继续实施农机深松整地、深翻作业面积 140 万亩。通过深松整地，打破多年翻耕形成的犁底层，加深耕层，降低土壤容重，提高土壤通透性，增强土壤蓄水保墒和抗旱防涝能力。（市农机发展中心负责）

（六）绿色循环发展工程。

13. 开展秸秆综合利用。以玉米、小麦作物为重点，整县推进

秸秆综合利用试点，积极推动秸秆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基料化和原料化利用，优先开展秸秆就地还田，加强秸秆综合利用技术及模式的总结推广。打造一批秸秆综合利用“重点县”，以点带面，不断提高全市秸秆综合利用水平。（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14. 实施病虫害绿色防控。2020年，继续实施苹果、冬枣、小麦3个省级高标准病虫害绿色防控区，大力开展统防统治，加大对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服务组织扶持力度，全市主要农作物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达到31%以上。（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七）品牌建设工程。

15. 建立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地方标准体系。以生产过程全产业链、生产技术全要素、作物品种全覆盖为目标，以水、肥科学利用和农药有效控制为重点，以现代农业技术为支撑，突出农产品产地环境保护、生产过程控制等关键环节，加快标准研制应用。包括不同生态区域、不同水源条件、不同灌溉方式和不同作物类型，建立覆盖产前、产中、产后各环节符合运城特色的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地方标准体系。（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16. 打造优质品牌。2020年，继续开展省级功能农产品品牌创建和国家地理标志农产品申报工作，深度培育运城面粉、运城苹果、运城蔬菜、运城药材等特色农产品品牌，打造具有鲜明特色和较强竞争力的区域公用品牌集群。积极参加“山西品牌中华行”、“山西品牌丝路行”等活动，以品牌建设带动有机旱作节水

农业发展。（市农业农村局、市发展改革委、市果业发展中心负责）

17. 创新农产品流通方式。线上线下相结合，大力举办农产品展示展销、博览交易等活动，引导供销系统电商平台、社会电商企业与农产品生产企业、供应商、运营商开展产销对接，推动有机旱作节水农产品上网销售。（市供销社负责）

18. 探索开展订单生产。鼓励各类企业及社会资本支持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发展，优先与有机旱作农业示范片实行订单产销。（市工商联负责）

优先将贫困县有机旱作节水农产品纳入“农超”对接范围。

（市商务局负责）

（八）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工程。

19. 持续开展经营主体培育。2020年，积极申报省级示范家庭农场，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县推进试点，持续开展农业生产托管服务试点工作，优先支持有机旱作节水农业经营主体。围绕农产品精深加工十大产业集群推进工作，全面落实《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扶持山西农业龙头企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晋政办发〔2019〕69号）精神，支持农业产业化省级以上龙头企业建设有机旱作节水农产品基地，鼓励其与有机旱作农业示范片实行订单生产，品牌营销。（市农业农村局负责）

三、强化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级各单位要把大力发展有机旱作节水农业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的重点工作来抓。市政府成立运城市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发展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市领导小组），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主任由李尧林兼任，具体承担市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负责全市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发展工作，统筹协调解决我市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发展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各级政府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分管负责人要靠前指挥、一线推动。各成员单位要紧密协作，细化实化工作措施，明确职责分工，层层落实责任，合力推动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各项工作落实落细。（市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负责）

（二）强化财政支持。

市、县两级财政部门要将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列入任务清单，统筹财政资金予以支持。不断完善金融保险政策，推进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建设，大力扶持有机旱作节水农业适度规模经营，支持构建“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社会化服务组织+农户”等发展模式。加快果库贷、粮食购销担、中药材购销担等信贷担保产品的推广。扩大有机旱作节水农业政策性保险范围，推动农业政策保险提标扩面增品，将苹果、梨、红枣、核桃等特色产业纳入政策性保险范围，进一步提高农业风险保障水平。（市财政局、运城银保监分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负责）

（三）强化科技支撑。

完善市级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和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推进农科教结合、产学研协作。继续开展专家包县、包片指导服务，在技术推广、瓶颈攻关、农机配套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在总结技术模式、完善有机旱作节水技术体系方面取得成效。各县（市、区）要根据实际成立专家组，广泛吸收省、市、县知名专家和“土专家”，开展技术指导和培训，支持农技推广人员与新型经营主体开展技术合作，为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发展提供科技支撑。（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负责）

（四）强化宣传培训。

高度重视宣传引导工作，及时挖掘好做法、好经验、好典型，充分利用媒体和农民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广泛宣传有机旱作节水农业的政策、理念、技术模式以及有机旱作节水特色农产品品牌，开展专题培训和现场观摩，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形成政府支持、农民广泛参与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发展的浓厚氛围。（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负责）

附件：运城市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发展领导小组

附件

运城市有机旱作节水农业发展领导小组

组 长：	梁清燕	副市长
副组长：	畅满增	市政府副秘书长
	李尧林	市农业农村局局长
成 员：	薛高峰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薛保钢	市科技局一级调研员
	张建国	市财政局四级调研员
	焦志宏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芦景珠	市水务局四级调研员
	王根玉	市农业农村局四级调研员
	畅文选	市果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李立勇	市商务局二级调研员
	王邑建	市市场监管局副局长
	尉海泉	运城银保监分局副局长
	张 龙	市供销社副主任
	景运添	市农机发展中心副主任
	陈晓宙	市工商联副主席兼秘书长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运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书管理科

2020年3月20日印发

